

手機八達通客戶增值獎賞推廣活動 — 條款及細則

1. 「手機八達通客戶增值獎賞推廣活動」（「**本推廣**」）由八達通卡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承讓人）（「**本公司**」）舉辦，並適用於持有手機八達通，並於合資格裝置（定義見第8條）上使用由Apple Inc.營運的手機應用程式 — Apple Wallet（「**Apple Wallet**」）、由Google LLC營運的手機應用程式 — Google Wallet（「**Google Wallet**」）或由Samsung Group營運的手機應用程式 — Samsung Wallet（「**Samsung Wallet**」）的持卡人，並受以下所列條款及細則（「**本條款及細則**」）所限。
2. 如參加本推廣，閣下將被視為已閱讀、接受及同意受本條款及細則所約束。
3. 本公司的私隱政策聲明、八達通發卡條款、使用八達通的收費項目及指引附表（「**收費項目附表**」）、八達通App使用條款及其他由本公司於www.octopus.com.hk及／或於八達通App公佈並不時修訂的條款及細則，均適用於本推廣。
4. 本條款及細則所指的「**八達通App**」乃根據八達通發卡條款內所定義的「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本條款及細則所指的「**自動增值服務**」、「**手機八達通**」、「**八達通**」、「**八達通銀包**」及「**儲值限額**」乃根據八達通發卡條款之定義。本條款及細則所指的「**旅客八達通**」指由本公司開發及營運的手機應用程式，通常稱為或營銷為「**旅客八達通**」。

推廣詳情

5. 本推廣之推廣期為2025年11月24日00時00分至2026年1月23日23時59分（香港時間）（包括首尾兩日）（「**推廣期**」）。
 6. 受本條款及細則所限，如你：
 - (a) 使用合資格裝置（定義見第8條）；
 - (b) 持有在 Apple Wallet、Google Wallet 或 Samsung Wallet 中香港發行的有效 Visa 信用卡或 Visa 扣賬卡（視情況而定）（統稱為「**Visa 卡**」）；
 - (c) 持有合資格手機八達通（定義見第9條）；
 - (d) 於推廣期內經Apple Wallet、Google Wallet、Samsung Wallet或八達通App成功以Visa卡為閣下的合資格手機八達通增值，且單次交易金額為HK\$500或以上（「**合資格增值交易**」）；及
 - (e) 於推廣期內透過推廣網頁：<https://www.octopus.com.hk/mo> 提供合資格手機八達通的八達通號碼以登記本推廣，
- 即視為成功參加本推廣（「**參加者**」），及可就每次合資格增值交易獲得HK\$30八達通增值額（「**推廣優惠**」）。每位參加者最多可獲得HK\$150八達通增值額（即完成最多5次合資格增值交易）。
7. 推廣優惠數量有限，先到先得，送完即止。推廣優惠會送予首8,000名符合第6條所有規定的參加者（「**推廣限額**」）。如推廣限額已滿，本公司將於www.octopus.com.hk公佈。
 8. 本條款及細則所指的「**合資格裝置**」定義如下：

客戶類型	合資格裝置說明
使用Apple Wallet的客戶	使用iPhone 8或以上型號，或Apple Watch Series 3或以上型號，並使用Apple ID（「 Apple ID 」）登入Apple Wallet；
使用Google Wallet的客戶	使用Android 12或以上版本，並已開啟近場通訊(NFC)功能的裝置；及
使用Samsung Wallet的客戶	Samsung Galaxy Z Flip、Z Flip 5G、Z Flip 3 5G、Z Flip 4 5G、Z Flip 5 5G、Z Flip 6、Fold 6、Fold 5 5G、Fold 4 5G、Fold 3 5G、Fold 2 5G、Fold、Note20 Ultra、Note20 5G、Note10+、Note10、Note10 Lite、Note9、Note8、S25 Ultra、S25+、S25、S24 Ultra、S24、S24+、S24FE、S23 Ultra、S23+、S23、S23FE、S22Ultra、S22+、S22、S21 FE 5G、S21 Ultra、S21+、S21 5G、S20 FE、S20 Ultra、S20+、S20、S10、S10+、S10e、S9、S9+、S8、S8+、A80、

	A71、A70、A60、A55 5G、A54 5G、A53 5G、A52 5G、A51、A50s、A35 5G、A34 5G、A9、A8s、A8 Star、A8+、C9 Pro、C7 Pro及C5 Pro，並從香港 Samsung Group授權經銷商處購買。Samsung Group的合資格裝置清單（可能不時更新）可參閱本公司網站 www.octopus.com.hk 及 Samsung Group網站 https://www.samsung.com/hk/samsungpay/smartoctopus/。
--	--

9. 本條款及細則所指的「合資格手機八達通」指加入合資格裝置的以下類型手機八達通：八達通在iPhone及Apple Watch、Android版八達通 或 Smart Octopus in Samsung Pay。

除外事項

10. 在推廣期內，如參加者根據第6(e)條登記超過一張合資格手機八達通，只有第一張登記的合資格手機八達通才可獲得推廣優惠，該參加者所登記的其他於同一合資格裝置的合資格手機八達通均不可獲得推廣優惠。
11. 於合資格裝置經旅客八達通App加入Apple Pay的八達通或將Citi八達通加入合資格裝置內的Apple Pay並不視為本推廣的合資格手機八達通。
12. 任何非香港發出的Visa信用卡或Visa扣賬卡均不視為本推廣的Visa卡。
13. 為免生疑問，就本推廣而言，自動增值服務將不被視為合資格增值交易。

推廣優惠領取

14. 推廣優惠將於2026年2月10日至2026年3月11日（包括首尾兩日）（「領取期」）經八達通App或八達通服務站領取。你須依照於本公司官方網站 <https://www.octopus.com.hk/en/consumer/octopus-cards/reload/octopus-top-up-value/collect-with-card/index.html> 所載的步驟領取推廣優惠。有關八達通服務站的位置，請瀏覽 <https://www.octopus.com.hk/en/consumer/card-replacement/octopus-service-points/index.html>。如你透過八達通服務站領取推廣優惠，則按照八達通服務站屏幕上的指示進行操作，以將推廣優惠存入閣下的合資格手機八達通。根據本條款及細則，本公司並沒有義務通知你推廣優惠可領取的時間。儘管如此，如你於領取期開始前已選擇接收八達通App的推送通知，你將會收到由八達通App發出有關可領取推廣優惠的推送通知。
15. 每張合資格手機八達通最高僅可儲存收費項目附表所述之適用儲值限額，現時該限額為HK\$1,000或HK\$3,000（視情況而定）。倘若領取推廣優惠時已達適用儲值限額，你必須先將儲於該合資格手機八達通內不少於推廣優惠金額的儲值額作消費，方能於領取期內再次領取推廣優惠。
16. 如發生以下情況，推廣優惠將會被當作自動放棄而並不會另行通知：(a)參加者未能在領取期內領取推廣優惠，或(b)在領取優惠時，參加者的合資格手機八達通被移除、申請退款、暫停、取消或終止，或因任何原因不再有效。參加者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可因本推廣或就本推廣對本公司作出任何索償。本公司均不會就參加者因任何情況而未能或不能成功領取推廣優惠而承擔任何責任或法律責任，包括但不限於重設Apple Wallet、Apple ID、Samsung Wallet或Google Wallet、因任何原因合資格手機八達通被暫停、取消或終止、遺失合資格裝置、重設為原廠設定或使用「尋找我的iPhone」，或參與者的八達通銀包未連接至其合資格裝置，或在本公司將推廣優惠存入合資格手機八達通時或於領取時，相關合資格裝置已卸載了八達通App。

一般條款

17. 每位參加者如參加本推廣，即代表同意就本推廣收集的合資格手機八達通的八達通號碼及任何合資格增值交易的詳情，將由本公司就本推廣使用並保留作以下目的：(a)核實參加者的資格，及(b)處理任何查詢或爭議。上述由本公司就本推廣所收集的任何資料，將於本推廣完結後6個月（「保留期」）後由本公司進行銷毀。
18. 如參加者欺詐或涉嫌欺詐，或本公司認為參加者以任何方式操縱機器或電腦參加本推廣時，本公司保留取消其參加資格的權利。任何被發現具有欺詐性的交易將導致相關的合資格手機八達通及／或參加者被取消參加此推廣的資格。

19. 本公司保留在其認為合適的情況下以其他相似或相同價值的優惠更改或替換推廣優惠的權利。在任何情況下，任何推廣優惠均不得更改、轉讓、兌換或交換為現金，或其他形式的現金、產品、服務或其他電子價值。
20. 如對於本推廣或本條款及細則的詮釋有任何爭議，本公司的決定為最終決定並對各方具約束力。
21. 本公司擁有獨有絕對酌情決定權，可隨時修訂或修改本條款及細則，本條款及細則於在本公司網站 www.octopus.com.hk 發佈後立即生效。
22. 如本推廣受到任何本公司及Visa無法合理地預見、控制（包括不可抗力事件等）的原因影響而未能進行，本公司及Visa均保留最終決定權，並在適用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按情況更改、暫停、終止或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推廣。在任何情況下，本公司及／或Visa都不會對參加者或任何與本推廣有關或與之相關的人士或實體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23. 本公司不保證八達通App能提供服務，並且不會就服務中斷而影響任何人士參與本推廣的情況負責。
24. 除法律不容許的情況外，本公司（包括管理人員、員工和代理）及Visa均不會就本推廣而引起或與之相關的直接、間接、特殊或後果性的損失，包括但不限於任何責任（包括疏忽）、任何人身損害，或任何損失或損害（包括利潤損失、機會損失等）負上責任。此等損失或損害包括但不限於由以下情況所引致：(a)任何（不論是否在本公司控制範圍內）技術問題或設備故障；(b)任何被盜、未經授權的使用或第三方干擾；(c)在本公司的合理控制之外的任何原因而引致任何交易、索賠或推廣優惠的延遲、遺失、更改、損壞或誤導（無論是否在本公司收到之後）；(d)本條款及細則中所述的推廣優惠價值的任何變化；或(e)任何推廣優惠的使用。
25. 每位參加者同意負責及使本公司及／或Visa免受任何基於涉嫌或實際侵犯任何第三方版權、專利、商標或其他知識產權或其他權利，任何違反本條款及細則，及／或因本推廣引起或與之相關的任何及所有索賠、損害、負債、費用和支出（包括基於彌償的法律費用）。
26. 除非本文另行明確規定，否則每位參加者應自行承擔參加本推廣的費用及／或產生的費用和支出，並且不得向本公司及／或Visa尋求報銷。
27. 除參加者及本公司外，其他人士均沒有根據《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623章）執行本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文的權利或獲得本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文的任何裨益的權利。
28. 如本條款及細則的英文和中文版本之間有任何抵觸或差異，則以英文版本為準。
29.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法律管轄並依據其進行解釋，而未有就其法律的適用性或抵觸作考慮。